

# 安全工程学院关于开展 2024-2025 学年“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学生选拔的通知

根据《安全工程学院“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实施办法(2023年修订)》精神,为进一步推进安全学科一流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鼓励优秀本科生面向国家和行业重大需求,融入研究生导师培养团队,激发学术兴趣、探索研究方向、提高创新能力,我院决定开展2024-2025学年度“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学生选拔工作,现将具体通知如下:

## 一、选拔范围

安全工程学院2023级本科生,选拔原则上不超过30名优秀本科生进入到“学生优才培育计划”。

## 二、选拔条件

1. 思想品德好,遵纪守法,积极向上,热爱专业;
2.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按照所修读专业(含转出专业)的培养计划,取得应修读课程的全部学分,每门课程(拓展课程组课程除外)学分绩点在1.00及以上,且其平均学分绩点在3.00及以上;
3. 所修课程(含各类选修课程)第一次考核(课程结束时的考核)不及格门次不超过2门(劳动教育与实践课除外),学业成绩位于安全科学与工程学科大类前30%;
4. 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标准分425分及以上)或雅思5.0分及以上或托福成绩60分及以上,高等数学平均学分绩点在3.0及以上。

## 三、培养机制

1. 按照双向选择的原则,确定导师后直接进入指导老师科研团队。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积极参与导师科研课题研究,主持省级及以上

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或学校认定的高水平学科竞赛项目或学院设立的“原创研究引导基金”。

2. 参加学术交流研讨、高水平学术报告、学术沙龙等，享用学科实验平台，激发学术兴趣，探索学术方向。

3. 优先通过联合培养、交换生项目、海外实习、暑期学校、短期考察等，到国外一流大学进行学习、交流和实习，开拓国际视野，了解学科前沿。

4. 学生完成本科前3年学业，“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培养期满并经学院考核合格，对于学术志向明确、具有发展潜力，保研至本校安全学科的学生，优先确定研究生导师，并提供一定的经费资助（具体见下表）。

序号	区分指标/ 专业成绩排名	类别及资助额度	
		直博/本硕博 资助额度（元）	硕士 资助额度（元）
1	0-5%	40000	28000
2	5%-12%	30000	21000
3	12%-20%	20000	14000
4	20%-30%	10000	7000

#### 四、考核、退出机制

1. 入选“学生优才培育计划”的2023级学生培养期2年，均施行中期考核。考核合格者授予证书，转入下一阶段继续培养，并签订“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协议。

2. 经中期考核达不到要求的学生直接退出。中期考核后，年级中不足名额可在同年级学生中补选并直接进入“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培养，也可维持不变。

3. 学生考核突出“学业拔尖”和“创新能力”，重点考核学业成绩和创新创业成果，考核方式为成果展示与汇报答辩。

#### 五、时间安排

1. 学生可根据“学生优才培育计划”选拔条件自愿提出申请，于9月23日前将报名表电子档发送至邮 895306998@qq.com，纸质档交至梅苑3号楼B1131郭佳老师处；

2. 9月下旬，“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选拔条件和名额，讨论确定入选“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名单。

附：“学生优才培育计划”学生选拔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恩元 翟 成

副组长：孙留涛 刘晓斐 王 亮 郭梅香 胡惠强

成 员：时国庆 王 凯 王和堂 杨 威 李忠辉

刘应科 季经纬 何新建 张伯权 魏 静

刘世通 郭 佳 赵厚宽 胥 振

附 件：安全工程学院“学生优才培育计划”报名表

安全工程学院

2023年9月14日

附件：

## 安全工程学院“学生优才培育计划”报名表

姓名		学号		性别	
专业		班级		成绩/排名	
英语等级		申请类别		手机号	
意向研究方向			意向导师		
突出成果与奖励					
自我推荐 (可附页)	签 名：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签 字(盖章)： 年 月 日				